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97722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7日

商 标

BECHO

申请 人 杭州麦威家居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时尚万通城3幢1306B室（自主申报）

代理机构 知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 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